

证券代码：834894

证券简称：宝亮股份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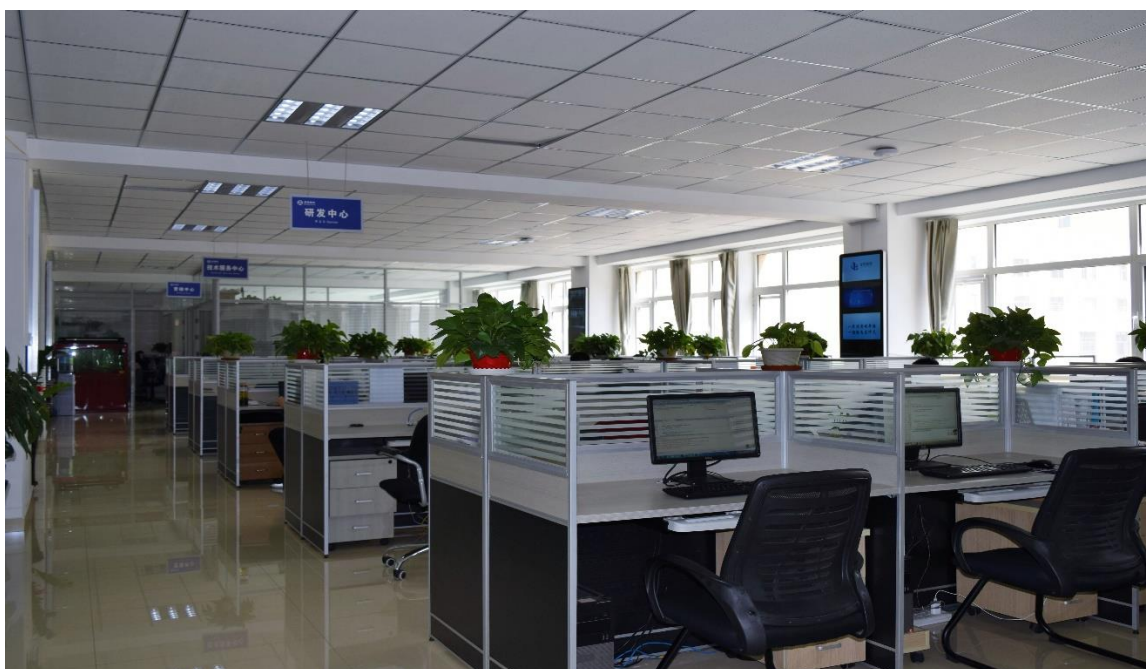
宝亮股份
BAO LIANG GU FEN

宝亮股份

NEEQ :834894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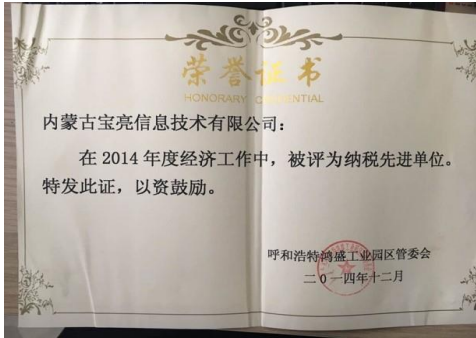
(Inner Mongolia baolia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5年1月1日，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2014年度诚信纳税先进单位”。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贯彻秉承“依法纳税、诚信纳税”的理念，为业界树立了诚信纳税企业的榜样。



2、我公司于2015年7月3日整体从旧址搬迁入内蒙古自治区大学科技园区。公司新址现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鸿盛工业园区大学生创业园3号楼2层。



3、2015年7月3日，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三级证书。证书有效期至2019年7月2日。



4、2015年12月16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证券简称：宝亮股份，证券代码：834894。



5、我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正式成立“金耕网”。“金耕网”的成立标志着我公司在电商平台上卖出了重要的一步。“金耕网”是集金融、物流、农业科技、特色农业一体化的专业电子商务平台。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8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32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3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7

第十节财务报告 42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宝亮股份	指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2013 年 2 月 8 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指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国浩律所	指	国浩（北京）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转系统、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指	基于需方业务需求进行的信息系统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并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以及为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支持的服务。
IT 服务	指	在信息技术领域服务商为其用户提供信息咨询、软件升级、硬件维修等全方位的服务。
WEB	指	网页，泛指网络、互联网等技术领域，表现为超文本、超媒体、超文本传输协议等。
JAVA 语言	指	可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
BUG	指	电脑系统中未被发现的缺陷或问题。
CCIE	指	美国 CISCO 公司推出的专家级认证考试。
SSH	指	集成框架，WEB 应用程序开源框架。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国栋先生持有公司 5,94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9.40%，直接控制公司 59.40%股份的表决权，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如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技术开发风险	国内的软件业迄今为止，还没有比较成熟的核心技术，操作系统和数据库核心技术绝大部分都掌握在西方巨头手中。迅速建立自己独具特色的核心竞争力和核心产品，将是宝亮股份急需解决的战略性问题。
技术面临替代、技术优势消失的风险	集成、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等特点。随着业内其他优势企业的崛起，服务模式、技术特点被借鉴、复制，如果公司决策层对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

	发方向，或开发的新技术、新产品不能被迅速推广应用，将会导致公司失去技术优势，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取得了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税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和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415000044，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自 2014 年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若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能顺利通过复审等其他原因导致其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则公司将不再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营运资金不足引起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系统集成业务对资金储备要求较高，充足的营运资金储备是公司成功获取项目的必备条件，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营运资金有较大的需求。由于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决定了其固定资产投入相对较少，资产主要由现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流动资产组成，此种资产结构导致通过向银行抵押贷款方式获得的资金有限。运营资金不足将导致公司业务规模不能快速增长的风险。
超越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承接项目的风险	2015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与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该合同约定由公司向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供应多媒体教室设备，合同总价款为 4,153,540 元。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主建单位为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中标承建单位为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与公司签订《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向公司采购项目所需的多媒体教室设备，并由公司负责运至

	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指定地点。根据上述合同附件一（产品技术规格及报价文件）中列明的设备报价及系统集成服务报价明细，公司依约为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提供了系统集成服务。公司在履行该合同期间具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三级资质，与该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应具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二级资质的条件不符。
季节性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银行、政府、教育及大中型企业，这些客户对系统集成及信息安全产品的采购一般遵守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通常在每年上半年制定投资计划，需要通过预算、审批、招标、合同签订等流程，周期相对较长，而第三、四季度，尤其是年末通常是采购和支付的高峰期。由于收入和收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实现，因此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在下半年占比较多，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同时现金流入的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在部分时段资金紧张，影响公司业务的拓展。
地区收入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于内蒙古地区，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内蒙古地区的客户。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创始人是内蒙古人，且公司也是设立在内蒙古地区的初创型企业，因此公司目前主要客户集中在内蒙古地区，是符合其业务发展的规律。虽然公司已经逐步在北京、上海、山东、广西、广东等内蒙古省外地区进行业务开拓，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短期内内蒙古地区仍是公司业务的核心发展地区。为突破上述不利条件的限制，公司拟通过如下措施实现在内蒙古地区以外的市场开拓业务： （1）加强营销团队的建设，在各地派驻营销人员； （2）加大公司业务宣传力度； （3）加大研发力度，提升软件业务占比。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Inner Mongolia baolia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宝亮股份
证券代码	834894
法定代表人	杨国栋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鸿盛工业园区大学科技园 3 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鸿盛工业园区大学科技园 3 号楼二层
主办券商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29 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 A 座-大连期货大厦 38、39 层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邹志文、孙彦君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杨国徽
电话	0471-4693085
传真	0471-4694193-603
电子邮箱	yanggd@nmbaol.com
公司网址	http://www.nmbaol.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鸿盛工业园区大学科技园 3 号楼二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12-16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信息系统集成及 IT 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致力于为金融行业、教育行业、大型企业提供专业的软硬件系统集成、IT 服务和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系统集成及 IT 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控股股东	杨国栋
实际控制人	杨国栋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50105000004839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150102670661983	是
组织机构代码	670661983	是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在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50100670661983G。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0,295,372.16	24,098,440.30	108.71%
毛利率%	28.87%	39.7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0,938.62	2,862,597.84	87.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17,578.64	3,111,694.56	74.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3.99%	34.1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23%	37.16%	-
基本每股收益	0.54	0.29	87.97%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614,747.00	23,310,623.20	31.33%
负债总计	12,095,213.25	10,172,028.07	18.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19,533.75	13,138,595.13	40.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5	1.31	41.22%
资产负债率%	39.51%	43.64%	-
流动比率	2.49	2.20	-
利息保障倍数	138.42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689.99	-6,288,823.6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9.81	8.14	-
存货周转率	4.25	3.17	-

四、成长情况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1.33%	231.5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8.71%	43.14%	-
净利润增长率%	87.97%	130.83%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40.0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2,640.02
所得税影响数	6,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640.02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去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所得税费用	-	-	575,148.01	401,258.44
应交税费	-	-	593,768.21	419,878.64
未分配利润	-	-	2,223,630.09	2,397,519.6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自 2008 年以来，是一家专业的信息系统集成及 IT 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主营业务为金融行业、教育行业、大型企业提供专业的软硬件系统集成、IT 服务和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多年在金融、政府、教育、医疗、能源等领域积累了大量客户。公司通过近几年坚持不懈的市场开拓，也得益于公司在同行业中的良好口碑，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和广泛的客户基础。

公司通过招投标、邀标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获得系统集成工程项目，自主设计方案、开发应用软件，从上游采购系统设备，安装调试后交付给客户，经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关于公司代理产品的销售给经销商，为接受客户订单，发出货物，取得客户签收清单，则为转移了产品相关的全部风险，实现了销售。技术开发及软件销售主要是基于已经开发完成的软件，按照客户个性化需求对产品进行研究、开发、安装及测试，待客户测试成功，经用户或者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

公司的收入来源为通过公开招投标、邀标及竞争性谈判的方式，以系统工程承包项目为载体，集成项目所需自主研发或外购的软硬件产品，通过设计、现场项目实施、安装调试、开通、用户培训和竣工验收等业务流程的实施，为业主提供整体化解决方案，同时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由此，公司主要通过收取项目合同款实现收入与盈利。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T 外包服务以及软件开发、销售三大块。公司拥有专门的研究开发、市场推广、客户服务团队，能够通过市场调研，提供高品质的系统集成及 IT 外包服务，并开发适销对路的软件产品，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 5029.5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8.71%；净利润 538.09 万元，较上年增长 87.97%，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规划战略布局，客户主体稳定 宝亮股份跟随信息化产业的市场发展趋势，积极开拓业务渠道，提升自身综合实力，助力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经营业绩进一步提升。以呼和浩特为中心点，市场范围已全部覆盖内蒙古地区，客户主体主要是银行、信用社、政府、学校、医疗、能源等行业。 2、优化产品结构，产品模式多元 业务规模已从单一的网络设备提供发展到多元化的综合集成服务，主要业务包括系统集成产品销售与服务、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网络运维服务、智能楼宇建设、智能安防系统、智能教学系统、软件研发等，丰富、多元的产品及解决方案为宝亮股份开拓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加大科研投入，提升核心软实力 公司 2015 年入住创业孵化园，不断加大科研投入，并建立了商业模式创新、业务模式创新、技术创新的“三维创新”模式。目前已拥有《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备案证书》、《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设计企业登记证书》等多项资质证书，公司拥有专门的研究开发、市场推广、客户服务团队，能够通过市场调研，提供高品质的系统集成及 IT 外包服务，并开发适销对路的软件产品，提升产品价值和品牌价值，增强核心软实力。
--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0,295,372.16	108.71%	-	24,098,440.30	43.14%	-
营业成本	35,774,349.11	146.45%	71.13%	14,515,790.36	21.72%	60.24%
毛利率%	28.87%	-	-	39.76%	-	-
管理费用	5,727,301.07	62.92%	11.39%	3,515,475.46	39.04%	14.59%
销售费用	1,667,790.71	-14.46%	3.32%	1,949,660.17	215.19%	8.09%
财务费用	46,744.36	1,003.87%	0.09%	4,234.59	275.08%	0.02%
营业利润	6,466,907.14	84.09%	12.86%	3,512,953.00	111.02%	14.58%
营业外收入	-	-	-	-	-	-
营业外支出	42,640.02	-82.88%	0.08%	249,096.72	1.03%	-
净利润	5,380,938.62	87.97%	10.70%	2,862,597.84	130.83%	11.8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295,372.16 元,较上年增长 108.71%;实现净利润 5,380,938.62 元,较上年增长 87.97%。主要原因是：企业自 2008 年成立以来，公司业绩呈现连续上升趋势，随着企业在市场中知名度的提高，以及客户关系的积极建立和保持，其市场地位不断的提高，本期企业主要客户为银行及信用社，其中银行及信用社收入占全年的 50%以上，另有 35%的收入为长期的合作客户。其中，以下几个大项目在本期进行了验收：与北京易诚智讯

科技发展责任公司签订的 734 万元集成合同；与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有限公司签订的“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建设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355 万元；与和林格尔县教育局签订“多媒体教室”合同，合同金额 244.77 万元；与北京益泰牡丹电子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多媒体教室”合同，合同金额 200 万元。

2. 营业成本 35,774,349.11 元，较上年增长 146.45%。主要原因是：项目核算进一步规范，项目人员的出差费用从上一期的销售费用核算进一步规范到每一个项目上，同时销售收入的增加带动成本的增加。

3.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224.18 万元，增幅 62.92%。主要原因是：2015 年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83 万，公司挂牌咨询费较上年增加 44 万，员工工资较上年增加 58 万元。公司搬迁到新址，发生较多的装修费、办公家具购置费，办公费较上年增加 45 万元。

4.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4.25 万元，增幅 1,003.87%。主要原因是：2015 年新增借款 143 万元，增加贷款利息 4.67 万元。

5. 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84.09%，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较上期收入 108.71%，同时其他各项指标平稳增长。

6. 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同期下降 82.88%，主要原因是：本期严格执行规章制度，降低违约赔付事项。

7. 净利润较上期同期增长 87.97%，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的增长以及以上各项因素的综合影响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0,295,372.16	35,774,349.11	23,658,391.30	14,134,595.36
其他业务收入	-	-	440,049.00	381,195.00
合计	50,295,372.16	35,774,349.11	24,098,440.30	14,515,790.36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系统集成	43,723,423.11	86.93%	18,402,493.20	76.36%
技术服务	5,859,684.90	11.65%	5,415,192.38	22.47%
技术开发、软件销售	712,264.15	1.42%	280,754.72	1.17%
合计	50,295,372.16	100.00%	24,098,440.30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295,372.16 元，较上年增长 108.71%，主要表现在：

1、系统集成收入较上期增加 25,320,929.91 元，增长 137.60%，占总收入比重增加 10.57%。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在市场中知名度的提高，以及客户关系的积极建立和保持，其市场地位不断的提高，宝亮股份的市场范围已全部覆盖内蒙古地区，业务规模已从单一的网络设备提供发展到多元化的综合集成服务，在银行、信用社等领域的系统集成占有率不断提高。公司系统集成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上年变动增长 10.57%，系本期签订客户合同系统集成占比较高所致。

2、技术服务收入较上期增加 444,492.52 元，较上年增长 8.21%，占总收入比重下降 10.82%。主要原因是公司战略为以系统集成为主，技术服务为辅，将业务重心集中于系统集成方面。公司技术服务收入较上期结构变动减少 10.82%，系公司本期接受客户技术服务业务较少所致。

3、技术开发、软件销售收入较上期增加 431,509.43 元，在本期营业收入总额中占比较小。公司技术开发、软件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期未发生重大变动，系其 2015 年度以接受系统集成业务为主，技术服务收入为辅所致。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689.99	-6,288,82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47.00	-23,58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249.58	7,189,876.21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82.35 万元，主要表现为：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810.66 万元，系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引起的应收款项回款的增加；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1,920.58 万元，系公司收回拆借款所致；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633.31 万元，系公司业务增加备货所致；

(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68.97 万元，系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增加了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所致；

(5) 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177.84 万元，系公司销售收入提高所致；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968.77 万元，系公司支付往来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7.42 万元，较上年增长 738.55%，主要表现为：

(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2 万元，系购买长期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80.66 万元，主要表现为：

(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800.00 万元，系上期股东投入资本所致；

(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43.00 万元，系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95.89 万元，系公司 2014 年收回被股东占用资金及 2015 年度规范运营管理所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易诚智讯科技发展责任公司	7,342,300.84	14.60%	否
2	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3,550,034.00	7.06%	否
3	和林格尔县教育局	2,524,615.27	5.02%	否
4	北京益泰牡丹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01,858.00	3.98%	否
5	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6,576.41	2.98%	否
合计		16,915,384.52	33.64%	-

主要客户回款情况：

- 1、北京易诚智讯科技发展责任公司 2015 年度回款金额为 8,471,202.50 元；
- 2、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回款金额为 4,091,500 元；
- 3、和林格尔县教育局 2015 年度回款金额为 2,621,800 元；
- 4、北京益泰牡丹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回款金额为 1,133,557.40 元；
- 5、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共回款金额为 1,335,262 元。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371,010.89	20.60%	否
2	北京晨晖恒信科技有限公司	5,411,767.84	15.13%	否
3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80,899.43	5.82%	否
4	北京方圆明成科技有限公司	2,004,204.54	5.60%	否
5	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39,316.24	4.86%	否
合计		18,607,198.94	52.01%	-

主要供应商付款情况：

- 1、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付款金额为 6,507,478.32 元；
- 2、北京晨晖恒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付款金额为 5,225,808 元；
- 3、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付款金额为 3,398,149.68 元；
- 4、北京方圆明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付款金额为 2,400,300 元；
- 5、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付款金额为 2,035,000 元。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112,405.63	531,343.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0%	2.20%

注：

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要求，收入超过 5,000 万元的，其研发费用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需大于 4%，公司的比例是 4.2%，满足认定要求。

研发费用大致组成部分管理费用 1,309,303.34 元，项目成本中研发费用 803,102.29 元。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 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078,479.10	200.27%	13.32%	1,358,286.53	182.50%	5.83%	7.49%
应收账款	5,565,156.17	43.33%	18.18%	3,882,881.62	90.81%	16.66%	1.52%
存货	9,237,684.53	21.31%	30.17%	7,615,086.71	391.57%	32.67%	-2.4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89,336.59	-57.43%	0.29%	209,863.59	-38.24%	0.90%	-0.61%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1,430,000.00	100.00%	4.67%	-	-	-	4.67%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30,614,747.00	31.33%	-	23,310,623.20	231.55%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总资产较上期增加 730.41 万元，增长 31.33%，主要表现为：

(1) 货币资金较上期增加 272.02 万元，增长 200.27%，占总资产的比重 13.32%，较上年末增加 5.82%。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 168.22 万元，增长 43.33%，占总资产的比重 18.18%，较上年末增加 16.66%。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增长较多，部分尚处于信用期及未到收款期所致；

(3) 存货较上期增加 162.26 万元，增长 21.31%，占总资产的比重 30.17%，较上年末增加 32.66%。主要原因是期末未完工项目增加，及增加备货所致；

(4) 固定资产较上期减少 57.43%，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5) 短期借款较上期增加 1,430,000.00 元，主要原因是解决流动资金需求，并充分利用银行信贷的杠杆作用，为公司提供经济效益。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IT 产业是关系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加快发展信息化与软件产业对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培育发展战略性的新兴产业、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提质增效升级、提高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能力，都具有重要意义。我国已具备全球规模第一的信息技术产业基础、丰富多样的新兴业态、广泛深入的信息技术应用实践，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变革密集发生，IT 产业的发展潜力和重要影响力越来越清晰的影响着社会的各个方面。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信息化与软件产业发展的重要时机，李克强总理在 2016 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指出将大力推行“互联网+”，对比国外，当前我国 IT 产业的发展环境日趋成熟，政府从制度管理、采购管控、评估认证、规范合同、建立标准等多个环节进行支持。伴随着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和广泛渗透，产业加快向平台化、服务化、融合化方向发展，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型业态层出不穷。

近几年国家将信息化产业发展建设工作纳入到重要的战略发展地位，在政策引导与资金扶持方面力度不断加强，积极鼓励企业承担国家重大信息化建设专项工作，提升信息化企业的创新能力。行业主管部门全面深化改革，创新行业管理，加大信息化与软件产业相关行政审批事项。伴随行业发展的巨大发展空间以及广阔的市场前景和不断完善的国内产业政策环境，宝亮股份积极调整战略布局，跟随信息化产业的市场发展，不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业务渠道，提升自身综合实力，助力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与经营业绩进一步提升。

(四)竞争优势分析

竞争优势：

1、行业经验

公司的技术骨干人员均从事本行业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从而给公司打造了一个完整、可靠、高效而易用的软件框架。基于这些框架上，公司可延伸设计各类软件产品，主要体现在基于 WEB 浏览器和服务端的应用设计，在大数据挖掘分析领域、智能终端的软件开发，一些安全监控方面的软件开发等。后期在此大框架下，可持续开发分行业的软件产品，核心技术成果及软件产品由公司自主研发。

2、创新能力

公司采用“研究先导、咨询落地、产品固化、服务增值”的业务推进模式，并建立了商业模式创新、业务模式创新、技术创新三管齐下、互撑互促的“三维创新”模式和“市场为牵引，研究为基础，产品为主线，决策为支撑”的“四位一体”创新机制，使公司能够始终把握国家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趋势，基于对行业的深刻理解，以不断的创新带动企业发展，以创新创造市场、开拓市场，并在企业发展的同时，引领行业的变革。

3、行业资质及认证

(1)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

公司现持有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于 2015 年 7 月 3 日核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编号：XZ3150020150727），证载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等级为三级，有效期限至 2019 年 7 月 2 日。

（2）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备案证书

公司现持有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于 2015 年 6 月 4 日核发的《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备案证书》（编号：2055），该证载明，备案等级为二级，工程范围为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有效期限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首次颁证时间为 2008 年 11 月 11 日。

（3）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设计企业登记证书

公司现持有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核发的《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设计企业登记证书》（编号：12-244），该证载明，工程范围为安全防范设施设计与施工，有效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4）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施工企业登记证书

公司现持有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核发的《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施工企业登记证书》（编号：12-244），该证载明，工程范围为安全防范设施设计与施工，有效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5）相关认证

2009 年 4 月 13 日，公司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 2015 年 2 月 5 日换发新的证书，目前所持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2 月 4 日，证书编号为 05315Q20089R1M。

与此同时，公司还存在以下竞争劣势：

1、资质不够

金融信息化行业和系统集成对行业的专业性要求高，要求有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备案证书、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设计企业登记证书、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等一系列的资质要求，而公司拥有的资质还有欠缺。

2、内蒙古地区，人才匮乏

公司所处的地理位置不属于北上广深技术前沿城市，因此在人才资源方面相对匮乏。公司需要在人才稳定性等方面加强保障措施，需要从一线技术发达城市引进人才，储蓄公司的技术力量。

3、资金实力相对薄弱

目前公司发展主要依靠内部积累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单一。而公司的软件开发与互联网项目，前期研发和推广成本高，因此薄弱的资金实力是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研发及销售部门；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具备独立核算和决策的能力，独立承担风险与责任。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结果显示，公

司在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6,836,047.07 元、24,098,440.30 元和 50,295,372.16 元,净利润分别为 1,240,154.62 元、2,862,597.84 元和 5,380,938.62 元,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746,159.40 元、531,343.24 元和 2,112,405.63 元、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入分别为 20,833,196.19 元、33,023,060.76 元和 80,335,426.52 元,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记录,且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六)自愿披露

无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1、行业现状 当今世界,信息技术日新月异,正在有力地推动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一是微电子技术的高速发展,导致芯片的运算能力及性能价格比继续按几何级数的定律增长,从而为大规模、多领域的数字化信息的加工处理、传递交流创造了条件;二是软件技术的高速发展,使芯片和计算机硬件具有了智能,从而成倍地扩大了计算机技术的功能和应用范围;三是在微电子、软件和激光三大技术的推动下,通信技术加快了从模拟向数字、从低速向高速、从单一语言媒体向多媒体的转变;四是计算机、通信与媒体技术的相互渗透与融合,正在将通信与信息技术的发展推向一个崭新的阶段。基于该网络上的电子商务、远程教育、远程诊疗、电子政务、移动办公和家庭办公等计算机互联网的新应用不断涌现并得到大力发展。 据 IDC、Gartner 等权威研究机构分析,经过十余年 IT 基础建设的发展积累,中国 IT 行业已全面进入服务时代。IT 咨询、IT 外包、软硬件应用集成与开发、产品运维及培训等业务都将在未来几年高速成长。 从市场结构的变化趋势来看,计算机硬件产品的份额将持续下降,而软件和 IT 服务的份额将呈现持续上升的态势。至 2009 年,软件在 IT 市场中的份额将达到 13.90%,IT 服务的份额达到 22.70%。系统集成是 IT 信息服务业中发展势头最为强劲的行业之一。系统集成行业的快速发展是各行业 IT 软硬件设备被大量普及应用的必然结果。2013 年是落实“十二五”规划各项工作目标的关键一年,“培育壮大高技术服务业”“数据融合、资源融合”等发展导向鼓励了中国本土系统集成厂商运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在政府、金融、制造等行业中的应用拓展。特别是在智慧城市的建设进程中,系统集成服务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坚实的基础及支撑。随着我国从企业信息化阶段快速向城市信息化阶段过渡,智慧城市建设逐渐呈现加速趋势并带来规模较大的 IT 项目,中国系统集成服务市场也将迎来更大的机遇。
--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有关精神，“十二五”期间，软件行业的年均增速超过 20%，行业处于稳定发展的成长期。

2、行业发展趋势

在市场稳定增长的同时，中国 IT 行业，包括信息系统集成业将呈现出以下发展趋势：

① 按需定制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将成为企业级 IT 应用的主流

随着 IT 技术发展及应用的逐渐成熟，中国行业和企业信息化建设已经进入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企业应用的日趋复杂化和个性化，提升了对于 IT 企业所提供产品与服务的要求，使其产品与服务日益朝着适应用户需求的方向发展。业内越来越多的 IT 企业正在根据用户多变、复杂的需求，提供按需定制的产品和服务，以方便用户适应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并取得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② 与网络和移动应用相关的集成化产品成为个人应用市场增长的核心

计算机、网络与通信技术的快速发展，将使新兴产品技术不断地渗透到移动商务应用领域，包括移动办公、车载信息服务在内的个人网络应用将逐步成为移动商务产品与服务关注的中心。同时，个人消费体验需求的扩张将带动 IT 市场从“以客户为中心”向“以个人应用为中心”转移，数字家庭解决方案的应用将逐步趋于成熟，这必将带动个性化应用产品的不断创新，并成为 IT 市场增长的重要源泉。

③ TCO 将成为 IT 用户关注的重心

中国信息化建设步伐正持续推进，行业和企业信息化应用水平也在不断提高，这使得 IT 技术与应用系统已成为企业日常工作中不可或缺的基础设施。与此同时，用户关注的重心也日益转向 IT 系统的稳定性、系统对生产效率的提升以及 IT 投资回报率等核心问题上。今后，随着企业信息化建设逐步走向规范化，用户对于 IT 系统的关注将逐步拓展至 IT 系统生命周期的成本控制与管理，即系统的 TCO 管理，这将成为用户规划、选型及实施 IT 系统的重要决策依据。

④ IT 服务管理走向规范化

从中国企业信息化的发展历史来看，对于信息化建设过程的管理一直是相对薄弱的环节，这也是导致企业 ERP 系统和 IT 信息集成系统实施成功率偏低的主要原因之一。从今后的发展趋势看，企业信息化已经成为不可逆转的潮流，这必将加大对于 IT 服务的需求。相应地，对于信息化过程的标准化、规范化的管理，将使得 IT 服务管理的规范化显得日益重要。中国 IT 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将推动 IT 服务管理快速走向规范化。

⑤网络增值服务在创新中成长

随着全球范围内互联网产业的逐渐复苏，中国网络产业实现了蓬勃发展并呈现出广阔的增长前景，伴随宽带网络的日益普及，网络服务的应用领域将更具拓展潜力，视频点播、网络教育、远程医疗等专业应用将成为新的应用热点，从而带动与网络相关的应用软件的快速增长。

随着国家“网络强国”战略的部署实施，“自主可控”已经成为政务部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信息化建设的前提条件，“自主可控”的要求使境外信息技术企业在国内的业务开拓遭受严重影响，同时也为境内信息技术产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空间和挑战。拥有核心技术成为当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得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宝亮股份从创立以来，将自主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软实力，鼓励创新，勇于突破，公司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专利以及自主创新产品。为了顺应行业快速发展，公司加快推进品牌战略，努力提升品牌价值，并不断加大科研投入，以创新作为企业发展根本，注重服务质量和客户满意度的提升。同时公司积极开展纵横交错的业务拓展渠道，从行业拓展到地域拓展全方位开展，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的占有率。从而保障宝亮股份在的市场竞争中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提升各行业的软件解决方案，使现有行业软件标准化、产品化，有效转化现有行业软件研发成果，形成适用于全行业的标准化产品，用三年时间，把宝亮股份建设成为全国知名的 IT 领域信息化应用软件和解决方案供应商。

目前，宝亮股份的市场范围已全部覆盖内蒙古地区，业务规模已从单一的网络设备提供发展到多元化的综合集成服务，主要业务包括系统集成产品销售与服务、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网络运维服务、智能楼宇建设、智能安防系统、智能教学系统、软件研发等，丰富、多元的产品及解决方案也为宝亮股份开拓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未来，宝亮股份的发展目标是：凭借良好的运营机制和优秀的人才队伍，迅速成为内蒙古地区顶尖的系统集成服务商和软件产品生产商。

宝亮股份将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资源优势和市场优势，加强研发团队和管理人员的队伍建设，大力发展自主创新能力。保持公司的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遵循国家产业的政策要求，在内容与产品形式上推陈出新，做好市场拓展和财务规划，在保证现有市场规模的情况下，大力开发新市场。未来三年内，公司除了继续开发国内市场外，还将大力开发国外市场。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未来三年是公司经营的关键三年。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通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在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领域不断增强企业的技术领先优势。宝亮股份按计划完善公司产品与服务序列，深化公司现有核心产品和客户体验。与此同时，加强国内市场营销网络 and 客户服务网络建设，不断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稳定和持续增长。

1、产品化路线

公司成立到现在，坚定走产品化路线，先以项目定制开发，赢得客户口碑，树立公司形象，摸索产品化路线。经过多年的摸索，现正在开发的金融债券转让系统、二连检验检疫检验监测平台已逐步实现产品化，推向市场。

2、创新化方向

公司自入住软件孵化器园区，一直本着创新的软件产品设计。现已联合气象、农业等部门向科技厅申报惠农气象服务平台系统。通过对农业气象、农业信息、地理信息等数据整合和挖掘，给农业、农村、农民提供气象服务和信息分享平台，公司通过运营该系统实现企业自身价值。

3、品牌化经营

从软件研发部组建，广纳软件方面的优秀人才，以行业软件定制开发为起点，提升软件达到标准化、模块化，最后转化为行业软件产品，用行业软件产品销售提升品牌价值。

4、战略化营销

随着业务量的扩大，公司将执行代理商与大项目跟踪相结合的营销策略，建立更加完善、成熟的代理分销体系，把渠道优势和大客户专业服务进行有机的组合。力争以呼和浩特为中心点，向全国辐射，建立全国办事处等分支机构。

5、加强培育研发队伍

公司非常重视专业人才的培养，坚持以事业留人、以企业文化留人的人才政策。通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健全管理制度，完善人才引进和激励机制，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和发展机遇，使其能够将个人的职业规划与公司的发展结合在一起，从而有效降低员工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率，形成一支相对稳定、优秀的员工队伍。

6、建设和发展企业文化

公司会更坚定的坚持本企业的核心文化，增强企业的凝聚力，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以目标管理、绩效管理和薪酬管理等相关制度为依托，致力于员工综合素质的提高，用良好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持续高速发展。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杨国栋持有公司 5,94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9.4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将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构成重大影响。

对策：公司将通过严格执行各项内控管理机制，从审核流程、信息披露、内控分级管理等多方面加强法人治理的措施。

2、技术开发风险

国内的软件业迄今为止，还没有比较成熟的核心技术，操作系统和数据库核心技术绝大部分都掌握在西方巨头手中。迅速建立自己独具特色的核心竞争力和核心产品，将是宝亮股份急需解决的战略性问题。

宝亮股份的技术风险主要体现为软件开发失败，而软件开发成功与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宝亮股份人才素质以及对行业管理、业务流程是否有深入的调研、了解与掌握。

对策：公司必须具有及时响应技术发展变化的能力，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的研发和更新升级。

3、技术面临替代、技术优势消失的风险

集成、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等特点。随着业内其他优势企业的崛起，服务模式、技术特点被借鉴、复制，如果公司决策层对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方向，或开发的新技术、新产品不能被迅速推广应用，将会导致公司失去技术优势，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

对策：公司未来将扩大业务领域，从目前较为单一的集成、技术服务逐渐向综合型的服务商转型。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取得了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税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和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415000044，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自 2014 年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若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能顺利通过复审等其它原因导致其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则公司将不再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对策：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大技术投入，提高现有技术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获取更高的产品毛利，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5、营运资金不足引起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系统集成业务对资金储备要求较高，充足的营运资金储备是公司成功获取项目的必备条件，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营运资金有较大的需求。由于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决定了其固定资产投入相对较少，资产主要由现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流动资产组成，此种资产结构导致通过向银行抵押贷款方式获得的资金有限。虽然公司通过股权融资后，资金状况有所缓解，但公司仍然存在运营资金不足导致公司业务规模不能快速增长的风险。

对策：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在保证收入规模平稳增长的情况下，提高自身盈利能力，缩短应收款项的回款周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另外，公司通过登陆资本市场，拓宽股权和债权融资渠道，满足拟实施项目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

6、超越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承接项目的风险

2015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与北京宝亮网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该合同约定由公司向北京宝亮网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供应多媒体教室设备，合同总价款为 4,153,540 元。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主建单位为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中标承建单位为北京宝亮网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宝亮网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与公司签订《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向公司采购项目所需的多媒体教室设备，并由公司负责运至北京宝亮网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指定地点。根据上述合同附件一（产品技术规格及报价文件）中列明的设备报价及系统集成服务报价明细，

公司依约为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多媒体教室设备采购项目提供了系统集成服务。公司在履行该合同期间具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三级资质，与该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应具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二级资质的条件不符。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资质管理适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原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的行政许可事项。该《办法》第五条规定：“凡需要建设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单位，应选择具有相应等级《资质证书》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单位来承建计算机信息系统。”。该《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如因计算机信息系统主建单位没有按规定选择具有相应等级《资质证书》的信息系统集成单位而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的，将由有关部门追究信息系统主建单位和承建单位的责任。”因此，公司存在超越资质等级承建的项目因出现工程质量问题而受到有关部门追究责任的风险。

上述《办法》第二十七条并未规定资质等级不符，承建单位即应承担一定法律责任；而是规定因资质不符导致出现工程质量问题，承建单位有可能被追究责任，且未规定责任的具体方式和内容。根据公司与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 2015 年 7 月 15 日共同签章确认的《项目验收报告》，该项目已经过主建单位验收。因此，该项目工程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可能性较低。

2014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 号）。依据该规定，国务院已取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这一行政许可事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3 月 26 日发布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做好取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认定等行政审批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依据该规定，工信部停止集成企业资质认定行政审批，转由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负责实施。依据上述一系列规定，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已从一项行政许可事项转为由行业协会进行自律管理的事项。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已于 2015 年陆续发布《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中电联字〔2015〕1 号）、《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运行维护分项资质认定实施办法（试行）》、《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评定条件（暂行）》等多项文件。根据上述规定，凡从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可根据电子联合会发布的资质等级评定条件和自身能力水平情况，自愿申请相应类别和级别的资质认定，且未明确规定需要建设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单位应选择具有相应等级《资质证书》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单位来承建计算机信息系统。

综上，公司存在超越资质等级承建的项目因出现工程质量问题而受到有关部门追究责任的风险。但是，所涉项目已经完工并经主建单位签章验收，公司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可能性较低，不会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

对策：提高公司整体技术水平，申请更高级别的资质。公司密切关注国家对相关行业资质的审核标准及动态，有专门部门组织人员研究资质的要求和调整内部管理条件，以期顺利通过各项资质审核。

7、季节性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银行、政府、教育及大中型企业，这些客户对系统集成及信息安全产品的采购一般遵守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通常在每年上半年制定投资计划，需要通过预算、审批、招标、合同签订等流程，周期相对较长，而第三、四季度，尤其是年末通常是采购和支付的高峰期。由于收入和收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实现，因此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在下半年占比较多，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同时现金流入的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在部分时段资金紧张，影响公司业务的拓展。

对策：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增强客户的多元化，进而减少季节性经营风险。

8、地区收入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于内蒙古地区，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内蒙古地区的客户。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创始人为内蒙古人，且公司也是设立在内蒙古地区的初创型企业，因此公司目前主要客户集中在内蒙古地区，是符合其业务发展的规律。虽然公司已经逐步在北京、上海、山东、广西、广东等内蒙古省外地区进行业务开拓，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短期内内蒙古地区仍是公司业务的核心发展地区。

对策：为突破上述不利条件的限制，公司拟通过如下措施实现在内蒙古地区以外的市场开拓业务

- (1) 加强营销团队的建设，在各地派驻营销人员；
- (2) 加大公司业务宣传力度；
- (3) 加大研发力度，提升软件业务占比。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截止 2015 年 7 月 3 日前，公司办公场所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国栋免费提供，双方约定不收取租金。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为了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了声明和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持有其他任何从事与宝亮股份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可能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简称“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合伙企业份额或在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亦未在任何竞争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对任何竞争企业进行投资并达到对其进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程度，不得以任何方式为该等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

助，也不会在任何该等竞争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确保本人不进行上述活动。

3、如宝亮股份及/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将不与宝亮股份及/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宝亮股份及/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宝亮股份的竞争：A、停止与宝亮股份及/或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宝亮股份及/或其子公司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人有任何从事、参与可能与宝亮股份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活动的商业机会，本人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宝亮股份，在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宝亮股份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不低于提供给本人或任何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给予宝亮股份。

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宝亮股份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及承诺人严格执行了上述承诺。

(三)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我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签订合同金额为 663,300.00 元的采购合同，内蒙古阿巴嘎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与我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签订合同金额为 1,204,972 元的采购合同，两个合同合计金额 1,868,272 元，通过质押这两个合同应收账款，共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430,000 元。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07,499	25.07%	0	2,507,499	25.0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85,000	14.85%	0	1,485,000	14.85%
	董事、监事、高管	2,477,499	24.77%	0	2,477,499	24.7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492,501	74.93%	0	7,492,501	74.9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55,000	44.55%	0	4,455,000	44.55%
	董事、监事、高管	7,432,501	74.33%	0	7,432,501	74.3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股份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国栋	5,580,000	360,000	5,940,000	59.40%	4,455,000	1,485,000
2	王海军	1,800,000	0	1,800,000	18.00%	1,350,000	450,000
3	任苏珍	1,000,000	0	1,000,000	10.00%	750,000	250,000
4	杨国徽	720,000	0	720,000	7.20%	540,000	180,000
5	娜仁花	270,000	0	270,000	2.70%	202,500	67,500
6	刘旭东	180,000	0	180,000	1.80%	135,000	45,000
7	葛沫	450,000	450,000	0	0.00%	0	0
8	丁峰	0	50,000	50,000	0.50%	33,334	16,666
9	陈阵	0	40,000	40,000	0.40%	26,667	13,333
合计		10,000,000	900,000	10,000,000	100.00%	7,492,501	2,507,499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杨国栋和股东杨国徽为兄弟关系。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杨国栋先生：男，生于 1974 年 12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思科国际网络专家 (CCIE-8213)；1999.02-2001.2 任创智集团技术部经理；2001.02-2008.6 任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8.06-2014.9 任宝亮有限执行董事，2014.9 起任宝亮股份董事长。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杨国栋先生：男，生于 1974 年 12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思科国际网络专家 (CCIE-8213)；1999.02-2001.2 任创智集团技术部经理；2001.02-2008.6 任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8.06-2014.9 任宝亮有限执行董事，2014.9 起任宝亮股份董事长。

四、股份代持情况

无。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质押借款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财富支行	1,430,000.00	0.08%	1 年	否
合计		1,43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	-	-	-
---	---	---	---

注：请在此披露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利润分配的分配预案
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注：请在此披露 2015 年内发生过的利润分配的情况，包括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杨国栋	董事长	男	42	本科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王海军	董事、总经理	男	30	大专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任苏珍	监事会主席	男	40	本科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娜仁花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2	大专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杨国徽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28	大专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刘旭东	董事	男	30	本科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房建玲	监事	女	30	本科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陈鸿莲	监事	女	48	大专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董事长杨国栋和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杨国徽为兄弟关系。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杨国栋	董事长	5,940,000	0	5,940,000	59.40%	0
王海军	董事、总经理	1,800,000	0	1,800,000	18.00%	0
任苏珍	监事会主席	1,000,000	0	1,000,000	10.00%	0
杨国徽	董事、董事会秘书	720,000	0	720,000	7.20%	0
娜仁花	董事、财务总监	270,000	0	270,000	2.70%	0
刘旭东	董事	180,000	0	180,000	1.80%	0
房建玲	监事	0	0	0	0.00%	0
陈鸿莲	监事	0	0	0	0.0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报告期内，无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5	15
行政人员	2	3
销售人员	13	25
技术人员	16	23
财务人员	4	4
其他人员	2	2
员工总计	52	72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29	37
专科	22	32
专科以下	1	3
员工总计	52	72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员变动：公司 2015 年末在职员工人数 72 人，相比 2014 年底增加 20 人，因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新增人数多为技术人员及销售人员。
- 2、人才引进、培训、招聘
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对年度人员的变动与引进提前做出计划，实行内部晋升调配与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式实施招聘，很好地补充了各类人才。对所聘人才及时安排工作职位，加强岗前试用管理和培训，有效防止核心骨干人才的流失。
- 3、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结构，制定了详尽的职等职级规范，结合入职年限、工作表现、贡献程度等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调整。公司对业绩的考核、对考核目标的设定、对考核标准的选择都直接体现公司的经营理念和管理思想，并直接作用于企业对员工的激励。公司考核为定期考核，包括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为了实现公司业绩目标，公司将总的业绩目标分解到销售及各个部门。销售考核指标逐一分解到每个销售人员，销售人员需签订绩效合同，承诺完成业绩指标，并且与业务提成挂钩，按完成比例发放奖金，每季度进行考核。公司实行了项目考核制度，对项目实行全流程管控，从工期、资金、质量、交期、回款等各个环节进行网上实时管控，及时在薪资中兑现考核结果，加大了管理力度，提升了工作效率。
- 4、离退休职工情况
公司目前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零。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4	4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 公司关键技术人员包括王伟、王晓康、韩宏茂、康宏伟。
- 王伟先生，男，中国籍，1986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本科学历。2009.12 就职于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3C 认证网络工程师。现任宝亮股份技术部部门经理。

王晓康先生，男，中国国籍，1984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北京民政干部管理学院，大专学历。2009 年 9 月就职于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4.9 至今任宝亮股份高级工程师。

韩宏茂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本科学历。2001.07-2005.05 任职于北京博飞世纪科技有限公司，2005.06-2007.10 任职于北京华正阳光有限公司，2007.11-2010.05 任职于北京海顿新科技有限公司，2010.06-2011.07 任职于北京明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011.08-2012.08 任职于文思创新有限公司，2012.9 就职于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任宝亮股份产品测试经理。

康宏伟先生，男，中国国籍，1977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学历。2002.6 -2007.03 任北京华科创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07.04-2012.02 任北京乾坤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2 年就职于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任宝亮股份医疗事业部部门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及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对全体股东的保护，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公司章程制度。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人事变动、生产经营决策、投融资决策、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2015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将《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公共安全技防

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该项目凭设计、施工、维修备案证书有效期经营）。计算机服务业（需行政审批除外）；软件业；电子产品（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教学仪器、办公设备；机电设备；通过网络销售化肥、种子、农药、兽药、饲料、农机及配件、农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地议案》，将《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公司住所由“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鸿盛工业园区大学科技园孵化园 12 楼六层 609 室”变更为“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鸿盛工业园区大学科技园 3 号楼二层”；

3、201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七条股东持股情况由：原股东杨国栋持有 5580000 股，变更为杨国栋持有 5940000 股；原股东葛沫持有 450000 股，变更为葛沫退出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吸收新股东丁峰、陈阵，丁峰持有 50000 股，陈阵持有 40000 股；股东人数由 7 人变更为 8 人。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会	5	1、2015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2、2015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整体变更方案的议案》；3、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地议案》；4、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杨国栋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王海军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娜仁花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杨国徽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娜仁花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王海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杨国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杨国徽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5、201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	5	1、2015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整体变更方案的议案》等两项议案；2、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两项议案；3、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等两项议案；4、2015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杨国栋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王海军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娜仁花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杨国徽股东向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娜仁花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王海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杨国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股东杨国徽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九项议案；5、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监事会	0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 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股转系统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股转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取得了稳定的发展，高层对资本市场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

- 1、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 2、确保对外联系方式（电话、邮箱）的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 3、公司对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董事会办公室统筹安排。
- 公司将继续通过规范和强化信息披露，加强与外部各界的信息沟通，规范资本市场运作，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目前公司董事会未下设专门委员会。未来，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设立相应的机构，保证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业务独立：公司主营的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从财务会计人员、财务会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发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还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2016)京会兴审字第 1100002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22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邹志文、孙彦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 计 报 告

(2016)京会兴审字第 11000027 号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

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邹志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彦君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一）	4,078,479.10	1,358,286.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六、（二）	5,565,156.17	3,882,881.62
预付款项	六、（三）	5,708,913.97	794,485.0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四）	5,500,156.04	9,140,090.69
存货	六、（五）	9,237,684.53	7,615,086.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30,090,389.81	22,790,830.60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六）	89,336.59	209,863.5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七）	300,849.00	178,26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八）	134,171.60	131,66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24,357.19	519,792.60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资产总计	-	30,614,747.00	23,310,623.20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六、（九）	1,43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十）	4,188,900.77	5,097,837.17
预收款项	六、（十一）	4,682,663.05	3,616,005.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二）	265,247.24	149,908.57
应交税费	六、（十三）	1,404,058.43	419,878.6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十四）	124,343.76	888,397.75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095,213.25	10,172,028.07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总计	-	12,095,213.25	10,172,028.07
所有者权益：	-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股本	六、(十五)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十六)	494,005.46	494,005.4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十七)	785,163.87	247,070.0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十八)	7,240,364.42	2,397,51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519,533.75	13,138,595.1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519,533.75	13,138,59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30,614,747.00	23,310,623.20

法定代表人：杨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娜仁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娜仁花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50,295,372.16	24,098,440.30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九)	50,295,372.16	24,098,440.3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43,828,465.02	20,585,487.30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九)	35,774,349.11	14,515,790.3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	335,601.31	45,961.14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一)	1,667,790.71	1,949,660.17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二)	5,727,301.07	3,515,475.46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三)	46,744.36	4,234.59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四)	276,678.46	554,365.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466,907.14	3,512,953.00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五)	42,640.02	249,096.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424,267.12	3,263,856.28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六)	1,043,328.50	401,258.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380,938.62	2,862,597.8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380,938.62	2,862,597.8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380,938.62	2,862,59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54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54	0.29

法定代表人：杨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娜仁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娜仁花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6,806,794.05	28,700,205.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七）	23,528,632.47	4,322,85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335,426.52	33,023,06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7,673,938.08	21,340,835.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382,042.66	1,692,342.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540,020.61	761,658.64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七)	25,204,735.18	15,517,04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8,800,736.53	39,311,88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34,689.99	-6,288,823.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97,747.00	23,58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97,747.00	23,58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7,747.00	-23,58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43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七)	-	3,958,85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30,000.00	11,958,858.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6,750.42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七)	-	4,768,982.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6,750.42	4,768,98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83,249.58	7,189,876.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720,192.57	877,47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58,286.53	480,815.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078,479.10	1,358,286.53

法定代表人：杨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娜仁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娜仁花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494,005.46	-	-	-	247,070.01	-	2,223,630.09	-	12,964,705.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173,889.57	-	173,889.5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494,005.46	-	-	-	247,070.01	-	2,397,519.66	-	13,138,59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38,093.86	-	4,842,844.76	-	5,380,93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380,938.62	-	5,380,938.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38,093.86	-	-538,093.8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38,093.86	-	-538,093.8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494,005.46	-	-	-	785,163.87	-	7,240,364.42	-	18,519,533.75

项目	上期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 者 权 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	-	-	-	-	-	-	27,599.73	-	248,397.56	-	2,275,997.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	-	-	-	-	-	-	27,599.73	-	248,397.56	-	2,275,997.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	-	-	494,005.46	-	-	-	219,470.28	-	2,149,122.10	-	10,862,597.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862,597.84	-	2,862,597.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	-	-	-	-	-	-	-	-	-	-	8,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0	-	-	-	-	-	-	-	-	-	-	-	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68,870.83	-	-268,870.8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68,870.83	-	-268,870.8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94,005.46	-	-	-	-49,400.55	-	-444,604.91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494,005.46	-	-	-	-49,400.55	-	-444,604.91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494,005.46	-	-	-	247,070.01	-	2,397,519.66	13,138,595.13

法定代表人：杨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娜仁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娜仁花

注：

本公司存在前期差错更正，但在使用编报工具 XBRL 时，系统中无法将“前期差错更正”金额填写进去，导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上年期末余额”+“会计政策变更”+“前期差错更正”+“...”不等于“本年期初余额”，因此本公司 XBRL 文件中的财务报表与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存在不一致。本公司修改了 PDF 版本，与审计报告相一致。

特此说明。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8 年 01 月 18 日经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改制成立。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国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670661983G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鸿盛工业园区大学科技园 3 号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 杨国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经营范围: 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该项目凭设计、施工、维修备案证书有效期经营)。计算机服务业(需行政审批除外);软件业;电子产品(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教学仪器、办公设备;机电设备;通过网络销售化肥、种子、农药、兽药、饲料、农机及配件、农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2014 年 8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审议后一致同意:2014 年 5 月 31 日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以截至基准日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审计的截至基准日的公司净资产中的 1000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10,000,000 股,净资产折股后的余额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本次变更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4)京会兴验字第 12010011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14 年 9 月 23 日,公司在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1501050000048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国栋	5,580,000	55.8%	净资产
2	王海军	1,800,000	18%	净资产
3	任苏珍	1,000,000	10%	净资产
4	杨国徽	720,000	7.2%	净资产
5	葛沫	450,000	4.5%	净资产
6	娜仁花	270,000	2.7%	净资产
7	刘旭东	180,000	1.8%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	100%	

2、2015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10 月 25 日，杨国栋分别与陈阵、丁峰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杨国栋将其持有的公司 0.4%的股份，共计 40,000 股，以 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阵；杨国栋将其持有的公司 0.5%的股份，共计 50,000 股，以 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丁峰。同日，杨国栋与葛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葛沫将其持有的公司 4.5%的股份，共计 450,000 股，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国栋。2015 年 10 月 28 日，宝亮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因股东变动并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国栋	5,940,000	59.4%	净资产
2	王海军	1,800,000	18%	净资产
3	任苏珍	1,000,000	10%	净资产
4	杨国徽	720,000	7.2%	净资产
5	娜仁花	270,000	2.7%	净资产
6	刘旭东	180,000	1.8%	净资产
7	丁峰	50,000	0.5%	净资产
8	陈阵	40,000	0.4%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	100%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金额大于或者等于 2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项目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0.1900-0.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8	5	0.1188-0.237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

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及软件销售和设备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和技术开发及软件销售业务,待项目完工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以取得的验收报告为依据进行确认,以验收时点为确认收入时点。公司设备销售业务以发出货物并经对方签收为依据确认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十一) 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注 1）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注 2）	15%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3 年 5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本公司从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的收入，按照 6%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2）公司于 2014 年 08 月 29 日获得由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税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和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5000044，有效期 3 年。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为 1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8,801.62	390,178.74
银行存款	3,519,677.48	968,107.7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078,479.10	1,358,286.53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083,327.73	100.00	518,171.56	8.52
组合小计	6,083,327.73	100.00	518,171.56	8.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083,327.73	100.00	518,171.56	8.52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166,604.26	100.00	283,722.64	6.81
组合小计	4,166,604.26	100.00	283,722.64	6.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66,604.26	100.00	283,722.64	6.81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76,932.18	83.46	253,846.61	3,118,880.68	74.85	155,944.03
1 至 2 年	187,968.55	3.09	18,796.85	932,692.35	22.39	93,269.24
2 至 3 年	818,427.00	13.45	245,528.10	115,031.23	2.76	34,509.3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83,327.73	100.00	518,171.56	4,166,604.26	100.00	283,722.6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4,448.92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1,553.0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	货款	115,031.23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批准	否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货款	44,080.00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批准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货款	12,441.85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	171,553.08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益泰牡丹电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868,300.60	1 年以内	14.27	43,415.03
包头市南郊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51,216.75	1 年以内	5.77	17,560.84
土默特左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客户	325,583.25	1 年以内	5.35	16,279.16
阿尔山市教育局	客户	298,350.00	1 年以内	4.90	14,917.50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90,000.00	2-3 年	4.77	87,000.00
合计	--	2,133,450.60	--	35.06	179,172.53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三) 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5,607,803.76	98.23	794,485.05	100.00
1-2 年	101,110.21	1.77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5,708,913.97	100.00	794,485.05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内蒙古曦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12,194.7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北京华海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862,8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供应商	666,872.6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内蒙古宇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445,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呼和浩特市恭泰勒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34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3,326,867.3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876,461.80	100.00	376,305.76	6.40	9,645,719.99	100.00	505,629.30	5.24
组合小计	5,876,461.80	100.00	376,305.76	6.40	9,645,719.99	100.00	505,629.30	5.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876,461.80	100.00	376,305.76	6.40	9,645,719.99	100.00	505,629.30	5.24

其他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961,053.40	248,052.66	5.00	9,575,279.77	478,763.99	5.00
1 至 2 年	845,605.18	84,560.52	10.00	637.00	63.70	10.00
2 至 3 年			30.00	40,500.00	12,150.00	30.00
3 至 4 年	40,500.00	20,250.00	50.00	29,303.22	14,651.61	50.00
4 至 5 年	29,303.22	23,442.58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5,876,461.80	376,305.76	6.40	9,645,719.99	505,629.30	5.2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9,323.54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954,838.22	7,069,803.22
员工备用金	1,021,888.40	1,466,849.77
保证金	1,389,735.18	1,109,067.00
暂扣款	510,000.00	
合计	5,876,461.80	9,645,719.9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西安贝斯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暂借款	1,668,543.00	1 年以内	28.39	83,427.15
重庆思源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暂借款	1,216,492.00	1 年以内	20.70	60,824.60
二十一冶建设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2 年	13.61	80,000.00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暂扣款	510,000.00	1 年以内	8.68	25,500.00
韩宏茂	员工备用金	490,000.00	1 年以内	8.34	24,500.00
合计	--	4,685,035.00	--	79.72	274,251.75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7、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278,669.03		3,278,669.03	5,236,633.68		5,236,633.68
工程施工	5,959,015.50		5,959,015.50	2,378,453.03		2,378,453.03
合计	9,237,684.53		9,237,684.53	7,615,086.71		7,615,086.71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0,000.00	572,406.01	842,406.01
2.本期增加金额		9,274.92	9,274.92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购置		9,274.92	9,274.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0,000.00	581,680.93	851,680.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6,500.00	376,042.42	632,542.42
2.本期增加金额		129,801.92	129,801.92
(1) 计提		129,801.92	129,801.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56,500.00	505,844.34	762,344.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500.00	75,836.59	89,336.59
2.期初账面价值	13,500.00	196,363.59	209,863.59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178,263.67	188,000.00	65,414.67		300,849.00
合计	178,263.67	188,000.00	65,414.67		300,849.00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4,477.32	134,171.60	789,351.94	118,402.79
其他			88,417.00	13,262.55
合计	894,477.32	134,171.60	877,768.94	131,665.34

(九)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3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43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2015 年 8 月，本公司与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财富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43 万元人民币，期限 1 年，公司将与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视频会议系统项目》合同书，合同金额 663,300.00 元，和与阿巴嘎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新办公楼弱电项目》合同书，合同金额 1,204,972.00 元，质押给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财富支行。

（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3,919,114.77	5,025,707.17
工程款	28,250.00	8,000.00
服务费	148,850.00	
其他	92,686.00	64,130.00
合计	4,188,900.77	5,097,837.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682,663.05	3,616,005.94
合计	4,682,663.05	3,616,005.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926.02	3,304,092.88	3,178,771.66	265,24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82.55	193,288.45	203,271.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9,908.57	3,497,381.33	3,382,042.66	265,247.2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908.47	2,956,308.72	2,831,753.42	259,463.77
二、职工福利费		163,971.00	163,971.00	
三、社会保险费	4,111.41	71,600.31	75,711.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17.18	58,488.69	62,005.87	
工伤保险费	274.27	4,814.08	5,088.35	
生育保险费	319.96	6,247.54	6,567.50	
大额医疗保险		2,050.00	2,050.00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6.14	112,212.85	107,335.52	5,783.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9,926.02	3,304,092.88	3,178,771.66	265,247.24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142.55	178,522.95	187,665.50	
2、失业保险费	840.00	14,765.50	15,605.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982.55	193,288.45	203,271.00	

(十三)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91,370.91	72,878.57
城建税	54,791.83	4,643.61
企业所得税	526,798.58	337,282.22
个人所得税	5,201.64	
教育费附加	23,883.08	2,390.99
印花税	2,012.39	2,683.25
合计	1,404,058.43	419,878.64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	1,343.52	654,417.00
代垫款		33,980.75
预收的保证金	123,000.24	200,000.00
合计	124,343.76	888,397.75

(十五)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转股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六) 资本公积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4,005.46			494,005.46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94,005.46			494,005.46

(十七) 盈余公积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7,070.01	538,093.86		785,163.87
其他				
合计	247,070.01	538,093.86		785,163.87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3,630.09	248,397.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3,889.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97,519.66	248,397.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80,938.62	2,862,597.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8,093.86	268,870.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股		444,604.91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40,364.42	2,397,519.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73,889.57 元。

（十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0,295,372.16	35,774,349.11	23,658,391.30	14,134,595.36
其他业务			440,049.00	381,195.00
合计	50,295,372.16	35,774,349.11	24,098,440.30	14,515,790.36

2、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北京易诚智讯科技发展责任公司	7,342,300.84	14.60
北京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3,550,034.00	7.06
和林格尔县教育局	2,524,615.27	5.02
北京益泰牡丹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001,858.00	3.98
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6,576.41	2.98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合计	16,915,384.52	33.64

(二十)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87,351.42	
城建税	173,774.92	32,172.81
教育费附加	74,474.97	13,788.33
合计	335,601.31	45,961.14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二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费用	929,883.91	716,327.67
差旅费	102,242.00	606,849.00
业务招待费	229,870.02	126,483.50
广告费、业务宣传费	313,497.00	500,000.00
办公费	92,297.78	
合计	1,667,790.71	1,949,660.17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支出	1,309,303.34	531,343.24
咨询费	1,242,821.58	745,378.67
职工费用	1,188,895.25	801,441.06
累计折旧及摊销	76,963.00	112,567.89
税费	32,180.14	17,069.93
办公费	773,780.98	241,190.08
业务招待费	308,789.70	179,390.30
差旅、交通费	415,683.14	452,396.19
物业、维修费	73,075.85	69,406.52
其他	305,808.09	365,291.58
合计	5,727,301.07	3,515,475.46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6,750.42	
减：利息收入	1,959.85	790.41
手续费支出	1,953.79	5,025.00
合计	46,744.36	4,234.59

(二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76,678.46	554,365.58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276,678.46	554,365.58

(二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偿及罚金支出	42,640.02	89,096.72	42,640.02
其他		160,000.00	
合计	42,640.02	249,096.72	42,640.02

(二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5,834.76	474,177.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06.26	-72,918.75
合计	1,043,328.50	401,258.4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24,267.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63,640.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9,688.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043,328.50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959.85	790.41
收回保证金	817,058.00	31,930.00
往来款	22,709,614.62	4,290,135.00
合计	23,528,632.47	4,322,855.4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费用类开支	4,246,910.77	4,053,468.34
支付保证金	1,383,445.18	1,108,430.00
营业外支出		679.72
支付往来款	19,574,379.23	10,354,469.80
合计	25,204,735.18	15,517,047.86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向其他企业及个人借款		3,958,858.95
合计		3,958,858.95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其他企业及个人借款		4,768,982.74
合计		4,768,982.74

(二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80,938.62	2,862,597.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6,678.46	554,365.58
固定资产折旧	129,801.92	141,066.59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8,542.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414.67	49,74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6,750.42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506.26	-72,91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622,597.82	-6,065,943.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397,537.65	-1,247,445.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57,747.63	-2,528,836.2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689.99	-6,288,823.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078,479.10	1,358,286.5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58,286.53	480,815.9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0,192.57	877,470.6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078,479.10	1,358,286.53
其中：库存现金	558,801.62	390,17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19,677.48	968,107.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8,479.10	1,358,286.53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关联关系
杨国栋	59.40%	59.40%	杨国栋	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王海军	股东、董事、总经理
任苏珍	股东、监事会主席
杨国徽	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
娜仁花	股东、董事、财务总监
刘旭东	股东、董事
丁峰	股东、员工
陈阵	股东、员工
内蒙古德璞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呼和浩特市伍加伍娱乐有限公司	陈阵持有该公司 5%股权
内蒙古草原行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杨国栋持有该公司 70%股权
回民区宽居酒楼	杨国栋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截止 2015 年 7 月 3 日前，公司办公场所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国栋免费提供，双方约定不收取租金。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杨国栋	200,000.00	10,000.00	90,318.77	4,515.94
其他应收款	陈陈	50,000.00	2,5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杨国徽		7,000.00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将二十一冶建设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退还于 2014 年 7 月支付的 800,000.00 的保证金，并支付 301,940.00 元利息，2016 年 2 月 29 日，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对此进行了受理立案，截止财务报告日，该案件尚未结案。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冲销 2014 年度多计提的所得税费	董事会会议	所得税费用	173,889.57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2015.01.01				2014.01.01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494,005.46		247,070.01	2,223,630.09			27,599.73	248,397.56
追溯调整				173,889.57				
追溯调整后余额	494,005.46		247,070.01	2,397,519.66			27,599.73	248,397.56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5 和 2014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173,889.57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10) 规定,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40.02	-248,41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9.72
小计	-42,640.02	-249,096.72
所得税影响额	6,000.00	
合计	-36,640.02	-249,096.72

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3	0.5381	0.53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9	0.5418	0.5418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内蒙古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